

基金及全權委託投資業務事業代為運用與管理專設帳簿資產通路報酬揭露

本公司投資型商品提供連結之基金及全權委託投資業務事業代為運用與管理專設帳簿資產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

***此項通路報酬收取與否並不影響基金及全權委託投資業務代為運用與管理專設帳簿資產淨值，亦不會額外增加投資人實際支付之費用。

***未來本商品如有連結之投資標的變動或相關通路報酬變動時，請查閱本公司官網 (www.chubblife.com.tw) 投資型商品最新訊息。

CHUBB®

投資機構支付			
投資機構	通路服務費分成 (註1)	贊助或提供對本公司之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 (新臺幣元)	其他報酬(新臺幣元)(註1)
大華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中國信託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台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合庫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安本標準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安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百達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宏利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貝萊德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法銀巴黎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保德信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品浩太平洋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施羅德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柏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美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統一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凱基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富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富達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富蘭克林華美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富蘭克林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復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景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華南永昌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街口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瑞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瑞聯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路博邁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德盛安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鋒裕匯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駿利亨德森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瀚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霸菱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不多於1%	未達貳佰萬	未達壹佰萬

範例說明

本公司自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管理機構收取1%(或不於1%)之通路服務費分成，另收取未達貳佰萬之贊助或提供對本公司之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費用及未達壹佰萬之其他報酬。故 台端購買本公司投資型商品，其中每投資100,000元於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代理之基金，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

1. 由 台端額外所支付之費用：0 元
2. 由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支付：
(相關費用係均由投資機構原本收取之經理費、管理費、分銷費等相關費用中提撥部分予保險公司，故不論是否收取以下費用，均不影響基金淨值。)
 - (1) 台端持有基金期間之通路服務費分成：不多於1,000元(100,000*1%)
 - (2) 對本公司之年度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金：本公司自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收取不多於貳佰萬元。
 - (3) 其他報酬：本公司自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收取不多於壹佰萬元之其他報酬。

本公司辦理投資型保單業務，因該類保險商品提供基金或全權委託投資事業代為運用與專設帳簿資產作為連結，故各投資機構支付通路報酬(含各項報酬、費用及其他利益等，且該通路報酬收取與否並不影響基金淨值，亦不會額外增加投資人實際支付之費用)，以因應其原屬於投資機構應支出之客戶服務及行政成本。惟因各基金或全權委託投資事業代為運用與專設帳簿資產性質不同且各投資機構之行銷策略不同，致本公司提供不同基金或全權委託投資事業代為運用與專設帳簿資產供該投資型保單連結時，自各投資機構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或全權委託投資事業代為運用與專設帳簿資產風險屬性，慎選投資標的。